

13

制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廳長		事由		總收文	
在 在		技術人員一案經經濟部查照遷定令仰知照由		省長 字第 13422 號	
稿擬		核		別文	
徐慶岩		王 王		訓令	
檔案		中華民國		送達	
省建三 字第 13422	年 月 日	月 日	月 日	機關 林林廳長郭壽衡	建教正朱樹聲
號	號	時封發	時用印	時校對	時繕寫
號	號	時判行	時送核	時擬稿	時交辦

另有府稿原文附府稿

Handwritten red marks and characters on the right margin.

Handwritten mark on the right margin.

訓令

子繼

有府

令

林能技正朱樹榮
林樹廠長郭書衡

奉交下經濟部本年六月廿七日令出以日本
先期賠償物資將實行折遷我國左派監督折
遷人員赴日工作關於古管及民營事業所派人
員往庫核定由本部遴派以接辦工廠每廠以
二名為原則擬附申傳赴日監督折遷人員資
歷表及費用支給表各一份函囑雅府學驗俱
富曉暢英文或日語之技術人員二人填具資
歷表送部候選定後再通令後員赴日至

斗需費用并法照附表規定分別準備或由

下能回於是次赴日工作人員並經遠派後

員以林廠長郭樹堂二人簽名核准在案

除由府地具資應表備函向經濟部推府外

合行令仰知照隨時派十備至廠收審者由該廠長

自行遠派妥員代現白要為要

以令

廳長 謹 〇 〇

株湖

北

省

政

府

建

設

廳

寺廷雷打石潭廳長藏心

部自國省麻以日錄像特資國定

行折廷嶠既雅芳曉暢英文或日語之

優良技術人久之東漢表廷部侯遠

定後通知志日精中表表勢中表

利負坦中中似可欣來茂樹

蕭副庭長鑄賢如本乞電示

院院

中譯發此七